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控股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本次担保存在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孙公司深圳市科力尔智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力尔智控”）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综合授信，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安支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品种及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等综合业务，综合授信期限不超过 2 年。为增强本次融资的偿债保障，上述综合授信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科力尔智控拟与高新投签署《担保协议书》，约定由高新投为协议项下债务人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公司拟就前述债务向高新投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并为此与高新投另行签署《反担保保证合同》，约定反担保范围涵盖《担保协议书》项下债务人的全部债务。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事项范围内，决定综合授信金额、利率、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具体事宜。

公司与高新投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反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反担保事项尚需

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企业名称：深圳市科力尔智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2,000 万人民币
- 3、成立时间：2020 年 9 月 28 日
- 4、法定代表人：刘辉
- 5、注册地址：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马山头社区钟表基地瑞辉大厦 701
- 6、主营业务：智能设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电子元器件、机电产品、工业自动化设备的制造和销售，以及技术咨询、进出口贸易等业务。
- 7、股权结构：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科力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70% 股权；深圳市鹏达企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30% 的股权。
- 8、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科力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 70% 的股权，为科力尔智能的实际控制人。
- 9、主要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未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170.86	12,610.97
负债总额	19,693.55	13,317.64
净资产	1,477.31	-706.67
项目	2025 年度 (未审计)	2024 年度 (已经审计)
营业收入	39,833.97	18,470.41
利润总额	1,759.79	-1,337.43
净利润	1,466.15	-928.50

- 10、信用状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反担保对象的基本情况

- 1、企业名称：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700,000 万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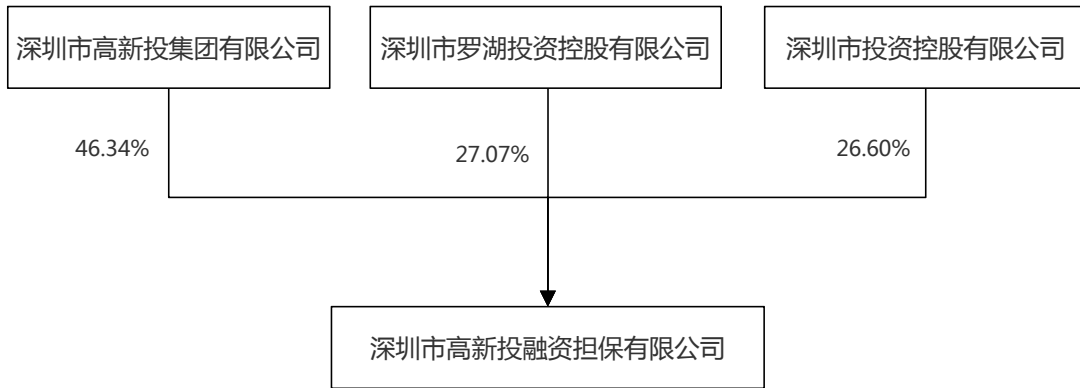
3、成立时间：2011年4月1日

4、法定代表人：曾瑋

5、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老围社区深南东路5016号蔡屋围京基一百大厦A座6801-01-2402

6、主营业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融资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非融资担保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融资担保业务。

7、股权结构：



8、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9、主要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未审计)	2024年12月31日 (已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65,781.57	1,047,679.04
负债总额	208,170.88	199,460.21
净资产	857,610.69	848,218.83
项目	2025年度 (未审计)	2024年度 (已经审计)
营业收入	77,968.14	76,484.50
利润总额	34,251.84	57,539.25

净利润	26,400.11	43,940.75
-----	-----------	-----------

10、信用状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及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务人名称：深圳市科力尔智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债权人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安支行

3、担保人名称：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4、反担保人名称：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担保金额：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全部债务

(2) 担保期限：合同生效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主合同若约定债务人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或对债务人的不同债务约定有不同的履行期限的，均自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主合同被宣布提前到期的，自提前到期日之日起二年。

(3)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保证金额：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全部债务

(2) 保证范围：债务人依据主合同应当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高新投因履行担保义务而垫付的资金及其利息、罚息、违约金、高新投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含反担保债权）/担保权利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本合同项下应由反担保人/债务人承担但实质上由高新投垫付的费用和其他相关合理费用。因主合同或其任何部分被解除、被撤销或终止而依法产生的债权也包括在上述担保范围中。

(3)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主合同若约定债务人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或对债务人的不同债务约定有不同的履行期限的，均自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主合同被宣布提前到期的，自提前到期日之日起二年。

(4) 保证方式：连带的反担保保证责任。

上述担保及反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实际情况以最终签署的担保及反担保协议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控股孙公司科力尔智控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将用于其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有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公司能够全面掌握该控股孙公司的运营及管理状况，并对其重大事项决策和日常经营管理具有控制权，因此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深圳市鹏达企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按同比例提供担保。上述反担保安排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为上述控股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反担保。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和逾期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总金额为人民币 81,000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63.24%。目前，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为 42,518.03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33.19%。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的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亦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科力尔智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和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协议等。

特此公告。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